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寧波萬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WanHa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9)

監事及監事會成員之變更；
執行董事之變更；
獨立非執董事之變更；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成員之變更；
薪酬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寧波萬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毛立紅女士(「毛女士」)已請辭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成員之職務，以尋求其個人事業發展。毛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毛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繼上述毛女士之辭任後，董事會謹此宣佈，魯國勛先生(「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成員。

董事會亦宣佈，余念華先生(「余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之職務，以尋求其個人事業發展。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余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繼上述余先生之辭任後，董事會謹此宣佈，朱春榮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董事會亦宣佈，姜美銀先生(「姜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職務，以尋求其個人事業發展。姜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姜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繼上述姜先生之辭任後，董事會謹此宣佈，魯松千先生(「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上述所有變更均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生效。

委任魯國勛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魯國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生效。

魯國勛先生，46歲，現任余姚市混凝土有限公司總經理。魯先生畢業於天津大學，獲頒土木工程學士學位，於生產經營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

魯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魯先生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而彼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與魯先生將會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一年，而彼將有權收取監事薪金或其他酬金及／或福利，有關金額乃參考當時市場情況及彼於本公司之職位及職責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魯先生之委任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委任朱春榮先生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生效。

朱春榮先生，47歲，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擔任萬里(前稱浙江萬里控股有限公司)及余姚市萬里建設有限公司之財務經理。彼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四川大學應用數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朱先生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而彼於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與朱先生將會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一年，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朱先生須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朱先生之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現行市場慣例、彼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對本公司之貢獻不時釐定。朱先生不可獲發任何酌情年終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朱先生之委任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委任魯松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魯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生效。

魯松千先生，43歲，現任余姚市舜盛裝潢有限公司經理。魯先生畢業於余姚市梁弄第二職業技術學校，於建築裝潢行業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

魯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魯先生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而彼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與魯先生將會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一年，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魯先生須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魯先生之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現行市場慣例、彼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對本公司之貢獻不時釐定。魯先生不可獲發任何酌情年終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魯先生之委任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寧波萬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諸國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寧波，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諸國安先生、亓勇強先生及朱春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國平先生、鄭新先生及諸國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魯松千先生、陸祥泰先生及郭劍雄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至少7日。